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江苏省泰州市人民检察院配电房、车库及雨水管道维修改造工程

江苏省泰州市人民检察院

江苏华强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公告	3
第二部分 参加谈判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9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10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2

第一部分 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江苏省泰州市人民检察院配电房、车库及雨水管道维修改造工程在泰州市海陵南路179号华诚大厦B座9楼2022年6月27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HQ20220616

项目名称：江苏省泰州市人民检察院配电房、车库及雨水管道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招标控制价）：17.240516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见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2 供应商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系已在供应商单位注册并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注：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责。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无在建承诺书》为准。）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②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2年6月22日起，2022年6月24日止（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至11:30时，每日下午14:00至17:00分。

2. 地点：江苏华强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泰州市海陵南路 179 号华诚大厦 B 座 9 楼）招标代理部。

3. 方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携带以下资料现场领取。

（1）法定代表人现场领取文件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领取文件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售价：3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本次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截止时间：2022 年 6 月 27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地点：江苏华强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泰州市海陵南路 179 号华诚大厦 B 座 9 楼）招标代理部。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6 月 27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华强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泰州市海陵南路 179 号华诚大厦 B 座 9 楼）招标代理部。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疫情期间，各供应商相关人员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全程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出示“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及当日的“苏康码”，配合现场工作人员做好信息登记，若出现不服从现场管理者，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以邮递、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由其法人代表（负责人）或持法人代表（负责人）委托书的授权代表于开标前当面提交。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苏省泰州市人民检察院

地 址：

联系人：刁先生 联系方式：181159888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华强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泰州市海陵南路 179 号华诚大厦 B 座 9 楼

联系方式： 陈先生 0523-86882663